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19-055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强电子”）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收到任奇峰、任伟达、任贵龙、任峰杰、任颂柳、宁波汇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宁波沛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减持股份的告知函》，函件内容如下：

“任奇峰及其一致行动人于 2019 年 8 月 15~21 日通过二级市场减持贵司股份 18,764,199 股，交易均价为 15.05 元/股。本次减持股份数占贵司总股本的 5%。

截至 2019 年 8 月 21 日收盘，任奇峰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贵司股份 38,551,474 股，占贵司总股本的 10.27%，其中：任伟达持有公司股份 25,120,692 股；任奇峰持有公司股份 7,450,782 股；任颂柳持有公司股份 5,980,000 股；任峰杰持有公司股份 0 股；任贵龙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宁波汇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宁波沛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任奇峰、任伟达、任贵龙、任峰杰、任颂柳、宁波汇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宁波沛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截止到 2019 年 8 月 14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盘，任奇峰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7,315,67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27%。截止到 2019 年 8 月 21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盘，任奇峰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38,551,4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7%。

任奇峰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所涉股份均由二级市场买入获得，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形。

本次公司权益变动上述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相关信息详见 2019 年 8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康强电子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